



巾帼绽芳华 奋进新征程

本报记者 旦增兰泽

在第116个“三八”国际妇女节,回望我区妇女儿童事业发展历程,辉煌成就鼓舞人心,美好前景催人奋进。

伴随着西藏经济社会蓬勃发展,我区妇女儿童事业发展取得历史性成就,妇女合法权益得到全面保障,“半边天”作用日益彰显,谱写了新时代西藏妇女儿童事业发展的壮丽篇章。

——制度先行,构建妇女权益保障体系。我区已逐步构建起系统完备、衔接有序的妇女权益保障制度体系,为妇女儿童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实制度基础。在政治参与方面,西藏妇女实现了从“无权问政”到“参与治理”的历史性转变。目前,全区干部队伍中女性占比达48.51%,各级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中女性比例显著提升,基层行政村(社区)“两委”班子均有女性成员。这一转变,生动彰显了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强大生命力。

——健康护航,织密妇幼保健服务网络。我区着力保障妇女健康权益,建立完善区、地、县三级妇幼保健服务网络,妇女健康水平实现历史性飞跃。数据显示,孕产妇死亡率从和平解放初期的5000/10万降至34.94/10万,孕产妇住院分娩率提高到99.34%。这些数据背后,是国家对妇女生命权和健康权的高度重视,是党和政府对高原妇女的深情关怀。

——教育赋能,提升妇女自我发展能力。我区构建起覆盖全民、体现男女平等观念的教育体系,以教育赋能妇女成长。当前,各级各类学校女生占比稳定在50%左右,高等教育阶段女性受教育水平显著提升,女性高级专业人才不断涌现。健康水平和受教育程度的持续提升,有效增强了妇女自我发展和社会参与的能力。

——基层治理,展现巾帼担当。在中国式现代化西藏实践新篇章中,广大妇女紧扣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、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这一主线,充分发挥在基层治理中的“半边天”作用。她们活跃在乡村振兴一线、社区服务前沿、民族团结阵地,以巾帼不让须眉的担当精神,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西藏贡献智慧和力量。

如今,西藏妇女多渠道参与经济社会发展,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显著增强。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,西藏妇女儿童事业必将乘着新时代的东风,绽放更加绚丽的光彩!

图①:自治区妇联组织开展义诊活动。(图片由自治区妇联提供)

图②:拉萨市人民医院的妇科医生正在问诊。本报记者 旦增兰泽 王敏 摄

图③:尼卓林社区的女工作人员在向群众讲解政策。本报记者 旦增兰泽 摄

图④:自治区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上女代表正在投票。本报记者 旦增兰泽 摄

图⑤:拉萨市第四中学的老师正在上课。本报记者 旦增兰泽 摄

图⑥:拉萨铁路公安处乘警支队格桑梅朵女子乘警组女警在一线执勤。本报记者 旦增兰泽 摄

图⑦:自治区妇联工作人员向妇女群众宣传法律知识。(图片由自治区妇联提供)

图⑧:自治区妇联开展“依法治藏深推进 巾帼普法乡村行”活动暨妇女议事工作。(图片由自治区妇联提供)

图⑨:拉萨消防救援机动支队德青卓玛在执勤。本报记者 索朗旺久 摄